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1樓
承辦人：科員 林岳民
電話：04-22289111轉27532
電子信箱：derick63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財管字第114025475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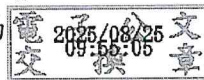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30000D_1140254754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更正本市北區文正段28-67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
招標設定地上權公告1份，請代為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4年8月21日府授財管字第1140237493號公告續
辦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工商發展投
資策進會、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
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
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財政局

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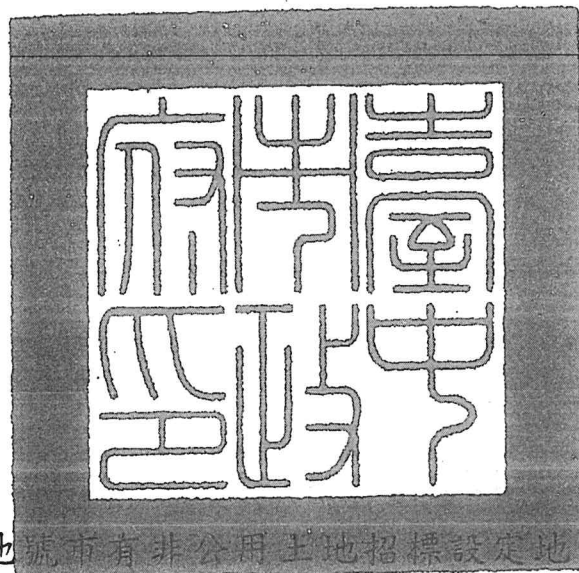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財管字第1140254754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北區文正段28-67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案更正受理投標期間。

依據：本府114年8月21日府授財管字第1140237493號公告續辦。

公告事項：本府前以114年8月21日府授財管字第1140237493號公告旨案受理投標期間「…自本公告日起至114年10月20日下午5時止。」更正為「自公告後第20日(即114年9月10日)起至114年10月20日下午5時止。」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